**浙江财经大学**

**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线上电子交易）**

**项目名称：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计划文号：[2022]35054号**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
| --- |
| **项目概况**  **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杭州博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6月30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

项目名称：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元）：650000

最高限价（元）：6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65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交付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2年06月30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2年06月30 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2年06月30 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浙江财经大学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18号

采购部门联系人：汪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731939

采购项目联系人：姜海银

联系方式：0571-86735783

采购人质疑联系人：鲍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732900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业务及备份响应文件递交联系人：徐梦遥

联系方法：0571-56075179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联系人：朱益星

联系方法：0571-5607521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文良、吴聪瑜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87058489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400-888-4636；天谷CA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等其他**

|  |  |
| --- | --- |
| **支付方式及条件** |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支付条件：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等额的预付款保函，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合同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成功并验收合格，乙方提交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增值税发票后，甲方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服务期满后，获得采购方认可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 |

**二、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  |  |
| --- | --- |
| **交付时间** |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天内交付 |
| **交付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质保期** | 3年（项目经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 | 1.质量保证：是最新生产的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2.1 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2 安装完成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和调试，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2.3 如成交供应商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成交供应商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2.4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2.5 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2.6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3.培训  3.1 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的操作人员、维修人员免费进行培训；  3.2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  3.3 供应商应对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地点、人数、时间在响应文件中详细说明。  4.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内：因不能排除的故障而影响工作的情况每发生一次，其质保期相应延长90天，因货物本身缺陷造成各种故障应由成交供应商免费予以更换，否则采购人有权按照“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要求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4.2 质保期外：实行有偿服务，仅收取成本费（按一定折扣的优惠价格），免人工费、差旅费，所涉及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4.3 响应时间  1）维修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2小时内；  2）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2个工作日（特殊情况另行协商）；  3）48小时内无法修复的提供解决方案（如提供备机等）。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技术支持：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2.供应商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相关服务内容；  3.供货时提供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如产品说明书、质量保证书、保修证明、相关配套使用手册等）；  4.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 **验收标准** | 1.验收由采购人负责实施；  2.验收依据  2.1 合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  2.2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  2.3 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  3.成交供应商应派员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验收合格的条件  4.1 所供货物符合产品标准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合同的要求；  4.2 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4.3 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4.4 所供货物已通过使用单位组织的验收；  4.5 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资料均已提交并得到接受。 |

三、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 1 | PASCO 850 通用接口 | 21 | 型号：UI-5000 具有4通道数字端、4通道模拟端、4通道传感器端、函数发生器和双独立高频函数发生器。可连接各种传感器进行数据的实时采集与分析。 1．同时测量双通道电压值，采样率可达10MHz，四通道时可达1MHz. 2．数字端：传感器可自动识别连接； 3．模拟端：输入阻抗1MΩ；电压增益：x1, x10, x100, x1000；分辨率：14位，0.01mV 4．传感器端：可兼容实验所用传感器，端口采样率可高于1000Hz \*5．函数发生器：产生正弦、三角、占空比可调方波、正负斜波、直流  频率：0.01-100KHz；1mHz分辨率；幅度范围：±15V；分辨率：7.3mV，12位DAC \*6．双独立高频函数发生器：产生正弦、三角、占空比可调方波、正负斜波、直流  频率：0.01-500KHz；1mHz分辨率；幅度范围：±10V；分辨率：5mV，12位DAC 7．接口及扩展：USB 2.0接口。 8.提供配套软件Capstone使用的培训，包括基本操作、Block代码编排实验。 |
| 2 | 智能小车演示套件 | 1 | 型号：ME-1272，，可完成牛顿第一定律、牛顿第二定律、碰撞、动量守恒定律、冲量等项目演示。智能风扇和小车帆，智能弹道小车配件，智能小车杆支架适配器，电磁保险杠。 1.智能小车（红色）：①力：范围：± 100 N;分辨率：0.1 N;精度：± 1%;最大采样率：500 Sa/s 正常模式、1000 Sa/s突发模式。②位置：分辨率：± 0.2 mm。③速度：最大速度：± 3 m/s；最大采样率：100 Sa/s。④加速度：范围：± 16g (g= 9.8 m/s2)；最大采样率：500 Sa/s。⑤蓝牙识别范围：最大蓝牙识别范围：30m。⑥包括：车载传感器智能车、挂钩、橡胶缓冲器、磁性缓冲器 USB电缆（充电）  2.智能风扇配件：开/关按钮：3档速度设置；最大推力：0.2N；适合所有动力推车；扩展智能功能需要智能小车；使用 4 节 AA 电池（碱性或可充电）；锂电池性能：在中速时，风扇在 5.2 小时后减慢并在 5.6 小时后停止。碱性电池性能：在中速时，风扇在 1 小时后减慢并在 8.9 小时后停止。 3.智能小车杆支架适配器：该附件允许将智能小车悬挂在杆架上。使用智能小车的力传感器测量摆动弹簧和质量的力。小车可以直接安装到垂直杆或水平横杆上。 4.智能弹道小车配件：弹道小车附件可安装在任何动力推车上，以进行 X 和 Y 运动独立性的经典演示。当小车行驶时，从配件发射的小球将会落到小车弹道配件上。当安装到铝制推车或塑料小车上时，使用按钮定时器延迟发小球丸。当连接到智能小车时，智能弹道附件可以根据智能小车在软件中进行的测量来发射小球。 5.智能小车矢量显示：智能小车矢量显示器为您的智能小车添加力、加速度或速度的视觉矢量。连接到智能小车的附件端口以实时可视化矢量！箭头与传感器读数成比例地亮起，并指示幅度和正向或负向。 6.小车砝码：该250克配重可以放置于任何动力学小车，电动小车，或探索摩擦附件  7.风扇车帆 8.存储托盘 9.智能小车演示手册 |
| 3 | 力传感器 | 21 | 型号：PS-2189 量程：±50N，分辨率：0.002N；最大采样率：1000 HZ；默认采样率：10Hz; |
| 4 | 弹性缓冲器 | 21 | 型号：ME-8998，弹性缓冲器保护运动传感器免受小车的影响，但不会干扰超声波脉冲。 |
| 5 | 软质软弹簧 | 50 | 型号：AP-F1013，不锈钢材料，力学实验配件。 |
| 6 | 力附件支架 | 30 | 型号：AP-F1014，包含：弹簧缓冲器（2个不同倔强系数），一个磁性缓冲器，一个橡皮缓冲器。 |
| 7 | 角度指示器 | 21 | 型号：AP-F1012，配合动力学轨道，进行斜面上运动的研究。 |
| 8 | 能量守恒实验装置 | 21 | 由ME-9889自由落体探索系统和SE-7256运动传感器防护罩、空心球等组成，运动传感器记录球下落的高度和速度，计算不同位置的势能和动能。 1.自由落体探索系统型号：ME-9889，自由落体系统可用于通过将小钢垫圈与小胶垫（两者都包含在系统中）连接来掉落几乎任何小物体。使用电子开关，在物体掉落时自动开始计时。当物体撞击它时，飞行时间计时器 会停止计时。 学生可以研究空气阻力对加速度的影响。此外，学生可以放下大小相同但质量不同的物体，以研究物体质量如何影响自由落体过程中的终端速度。投递箱有一个磁性支架，用于固定在天花板的金属框架上。 2.运动传感器保护罩型号：AP-F1018，用于保护运动传感器。 3.提供实验操作手册和培训。 |
| 9 | 转动传感器 | 21 | 型号：PS-2120A，转动传感器：分辨率：0.02mm（直线）0.09°（旋转）； 精度：±0.09°；3级滑轮：直径10mm,29mm和48mm;旋转分辨率：0.00157弧度；最大转速：30转/秒 |
| 10 | 转动附件 | 21 | 型号：ME-3420，盘质量： 100克；环质量： 100克；盘径： 8.9 厘米；环直径： 外径 8.9 厘米，内径 7.9 厘米；杆质量： 28 克；杆尺寸： 直径0.8厘米，长38厘米；黄铜质量： 75 克；对准导向质量： 2克 |
| 11 | 电能无线传输演示实验装置 | 1 | 型号：BEX-8103 1.采用精巧紧凑的结构设计，各模块均可自行组装拆卸，适用于实验动手操作。 2.▲谐振线圈可±90°旋转，不同设置下的无线传输效果可用风扇及LED演示模块直观体现。 3.能量传输特性实验电源： (1)输出信号：0-5Vpp, I ≤ 4.5App, 3.5 位数显, 频率70-150kHz,分辨率10Hz，5位数显; (2)输入信号：0-50Vpp, 频率50-200kHz, 3.5位数显; (3)▲带数字化通讯接口（8-pin，数字化实时采集） 4.磁耦合谐振线圈组：直径φ200mm，旋转角度±90°，带±90°刻度 5.导轨：长400mm 6.电阻负载模：5Ω，20Ω，50Ω，75Ω，100Ω 7.介质组:固铁丝网、铝板、有机玻璃 8.提供实验操作手册和培训。 |
| 12 | 氢氧燃料电池实验装置 | 1 | 型号：BEM-5031 (1)采用积木式设计，学生可以自行组装储气管、电解模块、燃料电池模块等元器件；培养学生的实验构建及动手能力； (2)▲“舰艇”造型，采用“舰载式”供能与负载，可独立于该实验以外进行操作演示。 (3)▲独立收集氢气与氧气，可验证H2O分解公式，与H2 和O2的化合公式； (4)▲两种能量输出表现方式：风扇和LED灯。LED灯带有自闪烁功能； (5)▲储气或储水管均采用双O形密封圈，保证了实验数据的可靠性； (6)“舰载式”太阳能电池板：电压2.5V，电流300mA，尺寸135（L）×70 (W)×3.5（H）mm； (7)PEM电解槽：输入电压1.5V~3V DC，输入电流700mA，尺寸54×54×15mm，氢气产生率7ml/min（1A条件下），氧气产生率3.5 ml/min （1A条件下）； (8)PEM燃料电池：输出电压0.6V DC，输出电流360mA，尺寸为54×54×15mm，透明。 (9)氢气/氧气储气罐：40ml； (10)“舰载式”风扇：功率20mW；工作电压0.5-1VDC； (11)“舰载式”LED灯：工作电压1.7VDC，工作电流20mA，外形尺寸￠5mm (12)提供实验操作手册和培训。 |
| 13 | 半导体激光器 | 21 | 型号：OS-8525A 输出功率： <1 mW 波长： 650 nm 电源供应： 9 V 适配器（随附）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一、1** | **适用范围** |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适用于浙江财经大学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的协商、成交、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 **一、3** | **采购方式** | 本次采购采用单一来源（线上电子交易）方式进行 |
| **一、4** | **单一来源委托** | 如供应商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 |
| **一、5** | **协商费用** | 5.1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协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5.3 成交供应商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成交供应商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4 收费标准：2000元/项  5.5 协商保证金：无 |
| **一、6** | **联合体响应**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 **一、7** | **转包与分包** |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附件2）**，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六、（二）** | **信用信息** | **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
| **三、2.4** | **响应文件份数** |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  **纸质文件一份：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合订成一册，报价单独密封成册，内容需与电子加密文件保持一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  **注：备份文件和纸质文件中商务技术文件可密封一起邮寄。（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7幢7楼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兰芳收，15874348620，**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jjyzbdl1@163.com，以便查收**）** |
| **三、5.2** | **响应报价** | 最后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成交供应商履行合同项下约定的所有义务所需支出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价格将不予调整。 |
| **七、1.3** | **成交** | 评审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 |
| **七、2.1** | **合同** |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一、总 则**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适用于浙江财经大学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的协商、成交、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浙江财经大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单一来源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响应协商、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书面形式”包括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5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响应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响应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响应文件中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对响应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2.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应当做出实质性响应。

**3.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单一来源（线上电子交易）方式进行。

**4.单一来源委托**

如供应商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

**5.协商费用**

5.1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协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5.3 成交供应商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成交供应商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4 收费标准：2000元/项

5.5 协商保证金：无

**6.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附件2）**，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质疑和投诉**

8.1 供应商认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8.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捏造事实；

（2）提供虚假材料；

（3）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采购邀请

2）采购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响应文件格式

6）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供应商已收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2.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文件为准；

2.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的组成**

1.1 响应文件（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格式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各部分**分别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指定位置；

1.2 响应文件组成：详见“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目录。

**2.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2.1 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响应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2.2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供应商应写全称；

2.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名。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4 响应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

**纸质文件一份：资格、商务技术文件合订成一册，报价单独密封成册，内容需与电子加密文件保持一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

**注：备份文件和纸质文件中商务技术文件可密封一起邮寄。（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7幢7楼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兰芳收，15874348620，寄出后将（快递单号、项目名称、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发至：[zjjyzbdl1@163.com，以便查收）](mailto:zjjyzbdl1@163.com，以便查收）)**

**特别说明：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收件，供应商自行承担邮寄风险。**

**3.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3.1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

▲a.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

b.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b.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响应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供应商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3）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3.2 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备注：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4.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协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5.响应报价**

5.1 报价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制、填写报价内容，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填写的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5.2 最后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成交供应商履行合同项下约定的所有义务所需支出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价格将不予调整。

**6.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在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四、无效响应的情形**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2）供应商不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资格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3）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

（4）明显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或者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最后报价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最后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五、响应文件开启**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启，供应商应准时在线参加。

开启时，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启时间自动提取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但供应商提供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启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六、评审程序**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一）资格审查**

开启后，单一来源采购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再评审。

**（二）信用信息**

**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符合性审查**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四）协商**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供应商进行协商。

在协商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可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单一来源采购小组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的要求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协商记录，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者加盖公章。

**供应商的协商记录无法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可在规定时间内（不少于半小时）通过指定的电子邮箱（zjjyzbdl1@163.com）提交。**

**（五）最后报价**

协商结束后，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六）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全体人员签名认可。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单一来源采购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名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七、成交与合同**

**1.成交**

1.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单一来源采购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2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告成交结果，并发出成交通知书。

1.3 评审结果公示媒体：浙江政府采购网。

**2.合同**

2.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2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成交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八、验 收**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名，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浙江财经大学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合同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签订合同时删除此行）

项目名称：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

采购计划文号：[2022]35054号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鉴证方：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项目【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单一来源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 年 月 日以后生产的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1.货物名称：

2.型号规格：

3.技术参数：

4.数量（单位）：

（注：商品型号、数量、配置等要求等详见附件清单）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括运抵各使用单位的运费及安装调试费等相关费用。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大写） 元（¥ ）。（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内无质量问题和维护问题，服务期满后，获得甲方认可后于一周内退还（不计息）**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2.交货方式：

3.交货地点：

**九、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支付条件：乙方向甲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等额的预付款保函，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不适用前述规定）；合同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成功并验收合格，乙方提交验收报告、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增值税发票后，甲方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备注：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

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更换。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小时到达甲方现场予以维修服务。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货物的质保期为 年（项目经校级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货物，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十二、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组织初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有权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检测及验收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十三、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十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杭州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规则裁决。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解决，或者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本合同正本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肆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5.本合同附件及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协商记录等系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受委托人（签字）： 或受委托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鉴证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目 录**

**▲1.资格文件（单独上传）**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报价文件（单独上传）**

1）初次报价一览表

**3.商务和技术文件（单独上传）**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采购需求偏离表

4）货物配置清单、原厂出厂配置表

5）供货方案

**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名称）参加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的采购活动并承诺如下：

一、我方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四、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构成服务费名称** | **内容描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总价（人民币元）**  **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说明：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和技术文件**

**响应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浙江财经大学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项目，为此，我方提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份，纸质文件 份。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协商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响应有效期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我方承诺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协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协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联系：

|  |  |
| --- | --- |
| 联系人 |  |
| 职务 |  |
| 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地址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身份证号码：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财经大学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的协商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开启、协商、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采购需求偏离表**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服务要求**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合同条款**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响应风险。**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货物配置清单、原厂出厂配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数量** | **配置（可另附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原厂出厂配置表**

**供货方案**

**附件1**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项目【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采购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供应商法定名称章（印模） 供应商“XX专用章”（印模）**

**附件2**

**分包意向协议**

**（成交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成交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供应商名称）若成为PASCO物理实验室系统建设项目项目【项目编号：ZJJY-20220615-01】的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供应商名称）将XX工作内容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分包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